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2月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15号楼A3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2月9日至2026年2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所有股东
2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3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4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6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7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8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9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1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11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12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3.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票数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参加投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无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参加股东大会登记时间：2026年2月6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30。
(二)登记地点：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十号院

15号楼A301)。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出席会议需携带证明资料原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四)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表决权数量未达到会议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十号院15号楼A301
邮政编码：100095
联系电话：010-57649050
传 真：010-57649056
联系人：刘磊、杨磊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2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2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注：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选举共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该组董事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议案组分别累计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陈××	√	-	√
4.02	陈××	√	-	√
4.03	陈××	√	-	√
4.04	陈××	√	-	√
4.05	陈××	√	-	√
4.06	陈××	√	-	√
4.07	陈××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陈××	√	-	√
5.02	陈××	√	-	√
5.03	陈××	√	-	√

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见表决，他(她)既可以以500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前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0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2	陈××	500	100	100
4.03	陈××	0	100	50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熟市南湖镇工业集中区西区人民南路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633
2.出席本次会议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94,941,955
3.出席本次会议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43.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健祥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出席13人；
2.公司在任监事0人，出席0人，公司已取消监事会议；
3.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88,583,827	98,713	6,118,428

2.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94,288,305	99,867	50,000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办理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控股”)函告，获悉金圆控股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解除质押并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三、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圆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金圆盛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盛汇”)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解除质押/质押股份数量	解除/质押日期	解除/质押原因	解除/质押人
1	14,000,000	2026年1月22日	解除质押	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14,000,000	2026年1月22日	办理质押	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会计师事务所内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锐创国际中心A座9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1.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方式投票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陆文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
2.公司董事秘书列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168,867	86,4129	4,997,559

2.议案名称：关于在珠海华润银行办理承兑汇票、存款、理财和融资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168,867	86,4129	4,997,559

3.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和借款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709,040	36,9812	11,689,796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
1	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2026年“稳益”系列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6年01月20日	2026年02月20日	募集资金	0.36%	否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且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实际收益未能达到预期水平，同时也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2.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与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50%以上情形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00	-72,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000	-12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6

二、会计师事务所内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对于本次业绩预告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同向上升的主要原因：公司于本年完成新疆将淖铁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致投资收益增加，该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本期影响利润10,800万元至16,000万元，以及公司营收规模扩大推动净利润显著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史晓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史晓梅女士因已达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辞职后，史晓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史晓梅女士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史晓梅女士原定的任职期间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史晓梅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但史晓梅女士辞职后将导致公司审计委员会人数低于三人，其辞职报告将在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补选产生后生效。在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就任前，史晓梅女士将继续履行公司董事及其在审计委员会的相应职责。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补选等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史晓梅女士在任职期间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史晓梅女士在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03	陈××	0	100	200
4.04	陈××	0	100	50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变更独立董事情况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富根先生、杨碧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谢卉女士、刘汉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谢卉女士、刘汉基先生由股东大会分别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通过后即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其他事项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谢卉女士和刘汉基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相关规定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附件：
谢卉女士简历
刘汉基先生简历
谢卉女士，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曾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需科防务任独立董事。
刘汉基先生简历
刘汉基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澳洲注册会计师(CFPA Australia)，香港注册会计师(HKICPA)，现任联合生物科技公司(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秘书，阿仕特胡柏生物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盐城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1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月20日以电话、邮件、书面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钟竹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富根先生、杨碧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谢卉女士、刘汉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谢卉女士、刘汉基先生由股东大会分别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通过后即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2026-005)。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进行改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结合行业年度薪酬水平，确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汉基2025年度的津贴标准为30万港币，实施时间为自202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其他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情况一致。其他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情况一致。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2月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锐创国际中心A座9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1.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方式投票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陆文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
2.公司董事秘书列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168,867	86,4129	4,997,559

2.议案名称：关于在珠海华润银行办理承兑汇票、存款、理财和融资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168,867	86,4129	4,997,559

3.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和借款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709,040	36,9812	11,689,796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
1	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2026年“稳益”系列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6年01月20日	2026年02月20日	募集资金	0.36%	否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且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实际收益未能达到预期水平，同时也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2.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史晓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史晓梅女士因已达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辞职后，史晓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史晓梅女士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史晓梅女士原定的任职期间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史晓梅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但史晓梅女士辞职后将导致公司审计委员会人数低于三人，其辞职报告将在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补选产生后生效。在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就任前，史晓梅女士将继续履行公司董事及其在审计委员会的相应职责。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补选等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史晓梅女士在任职期间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史晓梅女士在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本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独立董事杨枚先生已回函表决。现将调整独立董事津贴调整情况公告如下：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进行改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结合行业年度薪酬水平，确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汉基20